

2024 年遂平县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检查验收报告

一、项目实施概况

1、项目名称：2024 年遂平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2、项目实施内容：小麦、玉米收获及整地作业服务。

3、项目资金来源：上级财政资金。

4、项目主管单位：遂平县农业农村局。

5、项目实施单位：遂平县农村社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主要人员：周新生、张少玉、魏敏、李良等。

6、项目实施起止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开始实施，
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完成。

7、项目实施服务主体：遂平县农吉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遂平县赋农农机专业合作社、遂平县智远农机专业合作社、
遂平裕顺农机专业合作社、遂平县槐树乡富平家庭农场。

二、验收组成员

1、遂平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对该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检
查验收。

2、验收组成员：

2025.04.29 08:44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曹燕威 驻马店市农村社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

徐学政 遂平县农业农村局高级农艺师

肖宏伟 遂平县农业机械管理股副股长

赵政军 遂平县政策改革股工作人员

杜军艳 遂平县政策改革股工作人员

三、验收依据。

1、遂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4 年遂平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

2、《河南省 2024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

3、《小麦生产全程机械化作业质量标准》驻马店市地方标准（DB4117/T 242-2019）

四、检查内容

针对今年作业实际情况，对作业质量、完成作业面积、群众满意度等进行检查。

五、检验方法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文件和技术规范要求，随机抽取小农户和种植大户等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具体抽查办法按照《2024 年遂平县社会化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进行。作业面积确认由项目实施村盖章确认，项目实施村对作业面积汇总公示，验收资料由项目实施单位存档备案。

1、利用监控系统对作业面积、作业质量全程监控与抽

2025.04.29 08:4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查方式相结合，电子监控作业数据作为项目实施作业面积和作业质量的主要依据。（附件：电子监控作业数据）

2、抽查样本分布情况

抽查标准按照每个项目实施乡镇抽取 1 至 2 个村，每村抽 5 户，对种植大户进行随机抽取检查。主要作业区域为遂平县常庄镇、和兴镇、阳丰镇、玉山镇、花庄镇、沈寨镇、嵯岈山镇、石寨铺镇、槐树乡、文城乡、车站街道办事处、褚堂街道办事处、凤鸣谷管委会等乡镇。项目实施夏季作业面积任务 4 万亩，实际作业面积 4.015 万亩；秋季作业面积任务 15.82 万亩，实际作业面积 15.546 万亩。

抽查农户分布情况：

凤鸣谷火石山：沈大圈 刘德坡 姚秋峰 王新成 王荣香
凤鸣谷张台村：杨 光 姚留春 杨 飞 李大卯 王建成
石寨铺镇柳庄：李新建 李大本 杨文显 马 青 李洛存
常庄镇龙泉村：许 撵 许战伟 许双良 许狗卯 许俊才
常庄镇大兴村：张全生 张全国 孙 军 张根法 胡建伟
沈寨镇和店村：王改伐 杨勤福 海玉明 刘民选 崔新停
沈寨镇高庄村：郑海坡 郑长三 魏廷江 张华丽 魏彦林
和兴镇恒兴村：魏纪庚 魏 栓 齐国恩 齐中宇 齐付金
和兴镇程台村：王二毛 王付山 楚俊伟 王国义 冀丙义
褚堂乡屈庄村：吴 辉 李双喜 张庆元 吴成群 姜贺清
褚堂沟南刘村：张凤兰 吕文功 刘雪山 刘 会 路 周



花庄镇赵庄村：王建设 王 涛 王耀年 王国柱 王 马
花庄镇流水店：郭书华 赵天增 张保山 何 录 赵军旭
槐树乡坡于村：刘文青 王 超 王启志 崔长领 王长义
槐树乡高楼村：高新举 高文祥 李全青 李建阁 高凌奎
玉山镇玉山村：李金玉 王志心 魏 涛 席 刚 林建涛
玉山镇康庄村：康满良 任玉山 王富成 张 青 杨文山
阳丰镇罗李村：赵素海 张国安 赵素贵 张瑞领 陈中志
阳丰镇大石桥：夏明权 闫建华 张行成 郭国和 郭国中
嶂岬山镇鲍庄：储新春 王新志 姜 超 朱 雪 王恒威
嶂岬山镇土山：苑守亮 李春阁 马红松 吴会军 李俊超
文城新吴庄村：宋荣斌 刘 清 屈世奎 李保刚 王 俊
文城乡前湖村：王 群 藏 娜 王世旺 王 朝 王玉杰
车站街道三官庙村：

李峰辉 魏 娥 李海山 张桂明 王 霞

车站街道八里杨村：

王海红 刘成战 刘世绪 高瑞红 刘忠献

种植大户抽查情况：

玉山镇贾庄村	魏军红	630 亩	13939628149
嶂岬山镇土山村	刘新民	600 亩	19337367861
和兴镇赵陈村	吕迎春	310 亩	13803964511
和兴镇藕花村	魏 华	220 亩	15539651822
常庄镇龙泉村	许天才	600 亩	13839606814

2025.04.29 08:4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车站街道	刘新国	380 亩	13939620706
褚堂街道马庄	路保军	570 亩	17395896000
文城乡前李村	王玉川	420 亩	13526386282
沈寨镇和店村	王庆收	850 亩	15638327098
阳丰镇土楼村	张爱中	690 亩	13903964578
槐树乡坡于村	王 航	1830 亩	18539602997
槐树乡高楼村	高彦平	139 亩	13839678002
凤鸣谷张台村	张贺军	410 亩	13938341981

根据对服务对象抽查复核，对服务面积认可；在作业质量方面秸秆还田环节有遗漏粉碎现象及深翻作业环节存在地头夹生情况。在提出异议后，已责成作业服务组织对部分作业不达标地块重新作业。服务对象对项目作业情况综合满意率高。

六、作业进度方面

根据农业生产季节时效性强、作业服务受天气影响较大、群众急于整地播种等特点，针对实际情况调整作业计划，加强宣传、引导，在确保作业质量的情况下按时完成项目作业任务。

七、检查验收结论：

1、监督与管理。该项目的实施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公开招标程序，择优录用有一定规模的社会化服务组织作为承接项目实施主体，并与中标作业组织签订项目实施合同；根据项目作业量统计需要，作业机械安装相关电



子监测设备，作为核实项目实施作业面积和作业质量的依据。

2、作业面积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夏季作业面积任务4万亩，实际作业面积4.015万亩（电子监测数据）；秋季作业面积任务15.82万亩，实际作业面积15.546万亩（电子监测数据），基本完成项目作业任务。

3、作业质量要求。符合《小麦生产全程机械化作业质量标准》驻马店市地方标准（DB4117/T 242-2019）所规定的秸秆还田、深翻、旋耕作业标准，经调查群众满意度达到99%。

4、验收结论。根据监控系统监测、实地随机抽查、农户满意度等验收程序，得出如下结论：

（1）项目实施面积符合方案设计要求，全部完成项目作业任务。

（2）作业质量符合《小麦生产全程机械化作业质量标准》驻马店市地方标准（DB4117/T 242-2019）和方案要求。

（3）经调查群众满意度达到99%。

（4）经综合评定，2024年遂平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验收结论：检查验收合格。

八、检查验收人员签字： 曹燕威 赵峰

徐学功 杜军艳

遂平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12月5日

2025.04.29 08:45



扫描全能王 创建